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GRAND OCEANS GROUP LTD.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的退任 及 執行董事及副總裁的委任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的退任

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王萬鈞先生（「王先生」）已達退休年齡，決定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職務，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局會議結束時生效。

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分歧意見，亦無有關彼の退任而須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董事局謹此向王先生就彼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的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執行董事及副總裁的委任

董事局亦宣佈，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建議，周漢成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局會議結束時生效。

周先生，53歲，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並持有英國謝菲爾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四月期間，彼曾為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聯繫人（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311）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彼於企業融資、會計核算及投資管理方面逾三十一年經驗。

除於此所披露外，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及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之定義，周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

周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而該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提前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周先生並無指定任期。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周先生將有權收取定額酬金每年人民幣1,140,000元，並按表現獲酌情發放花紅。彼之酬金乃參照本公司之酬金水平、彼於本公司之職責、當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營運表現及利潤基準，並由董事局釐定。

除於此所披露外，並無有關委任周先生的任何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局謹此對周先生加入本公司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局命
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庄勇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八名董事，分別為三名執行董事庄勇先生、楊林先生及周漢成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郭光輝先生及翁國基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瑞明博士、林健鋒先生及范駿華先生。